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楊麗靜
電話：0224301505#503
傳真：0224325701
電子信箱：y1j2613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9月0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0502403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獲選為105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，請辦理相關人員敘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8月17日臺教學(二)字第105010993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依下列獎懲額度、人數及標準予教師敘獎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六條第三款第五目略以：「推展訓輔工作，確能變化學生氣質，造成優良學風。」予學校承辦人員(1名)記功一次。
 - (二)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六條第五款第十目略以：「其他辦理有關教育工作，成績優良。」予學校協辦人員(2名)嘉獎二次。
- 三、校長敘獎相關事宜另由本府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七堵區尚仁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